

# 鹤岗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鹤岗市教育局

文件

鹤营商发〔2022〕12号

## 鹤岗市开展关于鼓励校园配餐企业应用 “码上诚信”相关工作的通知

校园配餐企业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鼓励市场主体应用“码上诚信”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黑营商规〔2021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鼓励更多市场主体应用“码上诚信”，构建社会信用体系共建共治共享机制，营造诚信守约的社会氛围，推动鹤岗市“码上诚信”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有序开展，现就进一步提升校园餐饮配送行业市场主体信誉度，保障全市各中、小学校餐饮服务食品安全，建议校园配餐企业应用“码上诚信”，现就具体要

求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“码上诚信”的作用

“码上诚信”是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基础，展示企业公共信用信息和自愿申报信息的个性化数字信用信息码，能够实现在手机移动端展示、归集、评价、预警和宣传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的信用状况，消费者扫描“码上诚信”即可查看校外配餐企业的信用状况、信用承诺等信息，同时可以对其服务作出评价。

## 二、主要工作内容

鼓励消费者积极参与评价。校园配餐企业在“亮码”经营的同时，要鼓励更多消费者积极参与扫码并做出评价，让消费者的认可为校园配餐企业增加诚信“砝码”，让“码上诚信”成为消费者授予校园配餐企业的诚信“牌匾”。消费者通过使用“码上诚信”的评价功能，对经营者的守信承诺、货真价实和服务质量等进行评价，掌握参与权、监督权，实现双赢。

## 三、具体要求

要切实加大“码上诚信”宣传力度，校园配餐企业坚持自愿注册、自主承诺生产经营信息、积极参与的原则，主动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展示信息。让市场主体敢于“亮码经营”，将校园配餐企业“诚信码”悬挂于学校，在配送餐盒显著位置上粘贴“诚信码”，让家长、老师、学生对配餐企

业进行评价，提升校园配餐企业信誉度，形成评价越高信用越好的良好氛围，不断提升“码上诚信”使用率和社会关注度。

鹤岗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



鹤岗市教育局



2022年8月19日